**黄坡LNG储配站扩容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管理办法》（湛发改重点[2019]489号）的有关规定，现按照规定程序和要求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并进行公告，拟收集和征求公众关于项目社会稳定风险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黄坡LNG储配站扩容工程。

2．项目建设地址：吴川市黄坡镇深圳龙岗（吴川）产业转移工业园内。

3．建设单位：吴川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4．建设内容及规模：黄坡LNG储配站总占地面积40.8亩，站内现有办公辅助用房450m2，消防泵房及发电机房144m2、消防水池1300m3、加气站房177.6m2、加气罩棚884m2，配套100m3LNG储罐一台及相关设备。因产业园区扩容需要，本次拟在原规划范围内进行二期建设，建设内容为安装1座100m³LNG储罐及增压气化器、2台LNG空温式气化器及配套管线及设施设备。

5．本期投资及建设工期：项目总投资503万元，项目建设资金由吴川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自筹解决。建设年限拟计划为6个月。

6．征地及拆迁：无。

**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工作程序和工作内容**

1．对项目所涉及的风险调查、风险识别、风险估计等内容进行评估；

2．对项目的合理性、合法性、可行性和可控性进行评估；

3．对《社稳分析报告》识别出的项目立项和审批的合法合规性、生态环境影响、施工物料运输及群众异议及诉求等可能引发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的主要风险因素进行评估；

4．对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进行评级，提出改进措施或项目实施建议。

《社稳分析报告》识别的主要风险因素及防范措施详见下表：

**《社稳分析报告》识别的主要风险因素及防范措施汇总表**

| **序号** | **风险发生阶段** | **风险因素** | **主要防范化解措施** | **责任主体** | **协助单位** |
| --- | --- | --- | --- | --- | --- |
| 1 | 准备阶段 | 项目立项、审批的合法合规性 | 1. 各项工作正式开展前，建设单位须在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审核并办理相关手续后，方能进行下一步工作。在项目前期审批手续完备前，不得擅自开工建设。
2. 建设单位应按政府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加快推进项目环评、安评等审批工作，在开工前完成全部审批手续，确保程序规范、文件合法合规。
3. 建议各政府部门加强对项目的关注，协调解决现存疑难问题。
 | 建设单位 | 吴川市人民政府、住建局、发改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吴川分局、黄坡镇人民政府等各职能部门 |
| 2 | 实施运营阶段 | 生态环境影响风险 | 1．大气环境保护措施(1)施工期的大气环境保护措施为使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降低到最小，建议采取以下的防护措施：开挖、钻孔等过程中，应洒水使作业保持一定的湿度；对施工场地内松散、干涸的表土，也应该经常洒水防治粉尘飞扬。加强回填土方堆放场的管理，要制定上方表面厚实，定期喷水、覆盖等措施；不需要的泥土、建筑材料弃渣应及时运走，不宜长时间堆放。运土卡车及建筑材料运输车应按规定配置防洒落装备，装载不宜过满，保证运输过程中不散落。运输车辆加蓬盖，且出装、卸场地前先冲洗干净，减少车轮底盘等携带泥土散落路面。对运输过程中散落在路面的泥土要及时清扫，以减少运行过程中的扬尘。(2)运营期的大气环境保护措施LNG储罐设置压力监测系统和泄漏报警装置，气化区加装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无组织排放甲烷；在厂界周边种植抗污染植被（如夹竹桃、樟树），形成绿化隔离带。2．水环境保护措施(1)施工期的水环境保护措施工程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对于地面水的排放进行组织设计，严禁乱排乱流，污染道路、环境和其他市政设施。施工时产生的泥浆水等未经处理不能随意排放，不得污染现场和周围环境。在回填土堆放场、施工泥浆产生点应设置临时沉砂池，含泥砂雨水、泥浆水经沉砂池沉淀后排放。施工工地的粪便污水需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工地食堂污水需经隔油隔渣处理后排放。(2)运营期的水环境保护措施生产污水处理：设备清洗废水经隔油池后，通过沉淀、筛分、调节PH值等工艺对污水进行初步处理，去除大颗粒悬浮物和不溶性物质。采用生物处理技术，如曝气池、活性污泥法等，利用微生物降解有机物质，将有机物转化为无机物，从而达到净化水质的目的。进一步处理已经经过初步生化处理的污水，减少余氯残留或重金属离子等有害物质含量，确保处理后的污水达到排放标准。生活污水处理：通过格栅、沉砂池等设备去除大颗粒物质和沉积物。类似于处理生产污水的方法，采用好氧或厌氧生物处理技术，使有机物质被微生物降解，达到净化水质的目的。使用紫外线杀菌设备或氯消毒等方法，杀灭细菌和病原体，确保出水符合相关卫生标准。综合污水处理：综合污水是指在基地范围内形成的市场污水等来自多个来源的污水。对综合污水的处理通常是将其与其他污水一起进行处理，采用类似于生活污水处理的方法。3．声环境保护措施(1)施工期间内的声环境保护措施为减少施工作业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应该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采取适当的实施措施来减轻其噪声的影响：高噪声设备应按规定作业时间6：00~22：00施工。尽量选用低噪声的机械设备或带隔声、消声的设备。施工部门应合理安排好施工时间和施工场所，高噪声作业区应远离声环境敏感区，并对设备定期保养，严格操作规范。在其施工边界附近设置临时隔声屏障，以减少噪声的影响。在有市电供应的情况下禁止使用柴油发电机组。(2)运营期内的声环境保护措施选用低噪声气化器和运输车辆，在设备基座加装减振垫，厂界噪声定期监测并公示结果。与此同时，加强设备的检修、维护。4．固体废弃物处置措施(1)施工期间的固体废弃物处置措施在施工场地设置垃圾桶等设施设备，垃圾桶分类设置，拟先分为两类，一类为容易生物降解的果皮等食物残渣，另一类为可回收利用的塑料瓶、可乐罐等。每天安排人员及时清楚生活垃圾。同时加强文明卫生的宣传教育，不随地抛弃包装物、果皮、纸巾、饮料瓶等废弃物。(2)运营期的固体废弃物处置措施废旧设备零件由厂家回收再利用，在场地设置垃圾桶等设施设备，并配置清洁人员及时清扫、集中，每天由市政垃圾车运送到垃圾场处理。垃圾桶分类设置，拟先分为两类，一类为容易生物降解的果皮等食物残渣，另一类为可回收利用的塑料瓶、可乐罐等。加强文明卫生的宣传教育，不随地抛弃包装物、果皮、纸巾、饮料瓶等废弃物。运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用户装修产生的固废和生活垃圾，装修固废经收集后放到指定地点；商户生活垃圾放在设置的分类收集垃圾收集站内，收集站应有顶有围闭，并加强绿化，减少垃圾臭气对居民的影响，由环卫部门将垃圾清运至垃圾中转站并送至城市垃圾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处理。 | 施工单位、建设单位 | 吴川市生态环境局、黄坡镇人民政府及岭头村、唐禄村等村委会 |
| 3 | 实施阶段 | 施工物料运输风险 | 1．危险品运输管理：LNG储罐运输委托具有危化品运输资质的企业承担，运输前制定专项路线方案（避开居民区、学校），车辆安装GPS定位系统和紧急切断装置，驾驶员需持证上岗并接受专项安全培训。2．扬尘控制：使用覆盖物料的车辆或货柜，以减少物料散落。在施工区域设置喷淋设备，对裸露的土壤或物料进行湿化处理，减少扬尘。对重点扬尘源区域进行覆盖、封闭等措施，防止扬尘产生。定期进行施工现场清理，及时清除积聚的扬尘。3．噪声控制：尽量选择低噪声的车辆和机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免在夜间或对周边居民造成较大噪音的时段进行施工。对施工现场周边进行隔音措施，如建立临时隔音墙等。提供员工噪声防护设备，确保其听力安全。4．道路清洁管理：定期对运输车辆进行清洗，减少在道路上带来的灰尘污染。加强道路清扫和清洁工作，确保道路面保持干净。设置路面湿化装置，定期对道路进行湿化处理，减少扬尘。建立施工物料装卸区域，避免直接在道路上进行装卸作业。 | 施工单位、建设单位 | 吴川市住建局、生态环境局吴川分局、黄坡镇人民政府及岭头村、唐禄村等村委会 |
| 4 | 全过程 | 社会互适性 - 群众异议及诉求风险 | 1．安全信息公开：在项目周边设置固定公示栏，每月公布储罐压力监测数据、应急演练计划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开通24小时热线电话，实时回应群众咨询。2．应急能力建设：定期组织联合应急演练（如燃气泄漏处置、人员疏散），邀请周边居民参与观摩；在厂区设置应急物资储备点，配备充足消防器材、堵漏设备和个人防护用品。3．沟通机制优化：建设单位联络员定期收集群众意见，及时回应群众诉求。 | 建设单位 | 吴川市黄坡镇人民政府、吴川市各职能部门、岭头村、唐禄村等基层政府及组织 |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事项**

1．征求公众意见范围：包括项目周边敏感点目标群众及有关部门的利益相关者，以及其他受本项目影响的个人和受本项目影响区域的单位组织。

2．征求公众意见主要内容：公众对项目的实施的态度，项目实施对当地社会稳定有何主要风险，是否影响公众利益，以及防范社会稳定风险的合理可行的措施、建议和其他相关要求。

**四、公众参与形式及公示期时间**

公众可以通过书面意见、电子邮件、电话（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等方式提出与项目社会稳定风险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本次公示期自公示之日起7天。

**五、联系方式**

1．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项目建设单位：吴川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吴川市创业大道138号

联系人：莫嘉洁 联系电话：13413672983

2．承担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咨询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咨询机构：广东千福田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规划测绘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湛江开发区人民大道中40号城市尚品大厦B幢906房（一照多址:湛江市赤坎区人民大道北41/43号西粤京基城首期办公楼京基大厦19层1908房）

联系人：郑工 电话：3379516 邮箱：1842352188@qq.com